

戰時合作通訊

旬刊 第九期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月五日出版

戰時合作事業的任務

熊在渭

我們在今日要認識戰時合作事業的任務，必須首先看看歐戰時各國合作事業的情形，第一、德國：德國公元一四八六年時，因國內經濟發生恐慌經雷發賽許爾志二大領袖的倡導對於信用合作事業辦得很發達，當歐戰發生時，戰爭各國最需要的，一是人力；二是物力，但人力方面，非合作社本身所能辦到，合作是經濟的組織，所以只能在物力上負擔戰時的任務，法拿破崙說：「戰爭的要素：第一是錢，第二是錢，第三還是錢！」所以，物力補充，在戰時是最重要不過的，當歐戰時，德以通貨膨脹，致馬克價格一落千丈，國家經濟危險極了；以是德信用合作社，乃吸收民衆現金極力購買救國公債，這樣，才把德國金融活動起來，這是德國合作對國家戰時所貢獻的力量，第二法國：法國合作事業，在戰時對國家所表現的功効尤爲顯著，法係由小資產發展，國家，所有工業均係小規模之手工業，如著名的香水，葡萄酒，都係手工，所以，法國的合作之本來，是以生產合作社爲最發達，然當歐戰時，法合作事業所貢獻於國家的要算消費合作社，當一九一五年時，巴黎被德所困生活上的供給發生絕大恐慌，其時最需要的，便是牛乳麵包，糖果等物，但此物多靠外面運來，以是巴黎的消費合作社，便將各處的牛乳廠統制，概由合作社賣，他們把牛油牛乳儘先供給後方的婦兒傷兵，次及其他民衆，因此後方竟得保安全，法國的戰事，因後方的安定，便得到了一個很大的幫助，社會上對合作事業，也便發生深刻的信仰了。尤其當亞米安法軍退却時，當地的消費合作社仍一樣留在那裏，德軍有人質問當

地法合作人員爲什麼獨不退却？他們回答說：「只要有一個法國人留在，那末，合作社便也存在」，自法軍退後，亞米安一切供給均由該地消費合作社負擔，因此，使德軍對法合作社發生了很大的敬慕，當時亞米安的消費合作社，在世界合作史上是頂光輝燦爛的一頁。第三俄國，俄國當十月革命時，俄國合作社以全力供給難民和傷兵的生活用品，國家也得到很大的利益。

由這個簡單的歷史看來，我們便知道：常人以爲只有戰場上浴血才算是戰時的任務，不知後方的供給任務是同樣重要！如歐戰時德國的失敗，非失敗於軍事，他們的軍事力量實遠很可支持，而完全是失敗於物質——糧食缺乏，所以，戰爭是全體性的，我們國家現當這全民抗戰的時候，經濟事業的重要，實不在軍事之下，我們應如何使合作配合戰時的需要？使社會的經濟能活潑流動！我們應當特別認清：經濟在戰時，尤能發揮其偉大的任務。

現在我們既認識了合作在戰時的重要性，同時也要認清合作是解決社會分配，生產問題的工具，是一

本期目錄

- 戰時合作事業的任務……………熊在渭
- 抗戰期中本省合作事業的新姿態……李樹基
- 江西第三區發展土布事業計劃書……鄒華蓋
- 各縣第二期合作事業工作綱要……………(續)
- 土布生產銷售合作社聯合社
- 經營放花收紗業務暫行規則

種社會運動，是救人救己的大事，社會問題，是因貧富不均，生產工具操於少數人手中，多數人受少數人的榨取剝削，合作事業，是能解決社會問題的唯一方法，是應時代的需要而產生的，自公元一八四四年，羅虛戴爾公平先鋒社成立後

抗戰期中本省合作事業的新姿態

李樹基

，合作事業已蓬蓬勃勃地普遍全世界了，這種事業是救人救己救國救世界的，我們以此著眼最大的決心用最大的力量去努力才有發展；而不能以一種普通的職業視之，這是在今日合作事業應該澈底覺悟而奮勉的。

丙、調節消費
 一、儘量於各大市集從新組織消費合作社分
 配社員之糧食，油，鹽等日用品。
 二、提倡各合作社兼營供給產業，大批購辦肥料，種，農具，工具等生活用品供給社員。
 三、溝通各地合作社交換各種產品，便利運銷供給。
 丁、維持金融

一、各合作社提高法幣信用，充實國家資金
 二、信用合作社須一律辦理儲蓄業務，並勸導人壽民儲。
 三、充分供給社員發展生產之資金。
 戊、加緊訓練

一、擴大宣傳，務使合作社社員認識民族抗戰中各人應負之責任。
 二、集合各合作社重要職員講習合作社在戰應負之使命，及經營業務之必要智識。
 三、分別訓練合作社重要職員以執行社務業務之重要方法與新的技術尤注重簿記記載。

這項非常時期合作事業綱要，是很適合戰時環境與需要的，歐戰時期，英法各國的合作社確

會對國家社會盡了極大的責任，省合委會也是認為合作是國民經濟事業，在此非常時期，自應負起其應盡的經濟任務。如果各地的合作社能遵照這項綱要發展其組織與業務，則農村生產力無疑義的可以增加。產銷合作的組織發達與業務擴展之後，戰時需要的物力，也可以在內地充足的生產加工出來，建立內地的民族工業的基礎。各地的消費網完成，則戰時的消費與分配問題可得合理的解決。這就是說省合委會製訂此項綱要推動全省的戰時合作事業，實包含着要把我們戰時經濟的配置，除了適應戰時需要的目的以外同時力求向來對外依存的經濟本質設法改造，以求便於支持長久戰爭的重大意義。在事實上該會各區的特派員辦事處是在盡可能的努力依照這項綱要督促各縣工作人員在下層實踐着。舉幾項事實來說吧：本省的東北角，現在也是淪於敵區了，前方將士在浴血忍痛殺敵於沿江之濱，淪於敵區及接近戰區各縣如九江，星子，瑞昌，德安等縣，胆小的人是商全被戰爭的烽火嚇跑了，縱在較後方地帶，因受敵機威脅破壞，市便也不免凋零，前線人民及軍隊感到敵大困難是油，鹽，柴，米的供給問題。這些地方的消費合作社顯露了他的

服務精神了，人家放棄的崗位，消費合作社這時毅然決然的補上前去，擴大它們的工作領域——供給社員——，擔當了前線軍需民食的配給任務，例如九江已近失陷的時候，商業完全停頓，民的糧食，油，鹽沒有接濟，該地的城區消費合作社和十里舖（離九江城區二十里）消費合作社於艱苦中獨立維持市面，專人去南昌購辦米鹽回到當地平價銷售，以供軍民日用所需，每日營業額在三千元以上，軍民莫不讚譽，直到敵人侵入市城與我守軍發生巷戰之際，合作社職員才於砲火烈炮下沿九瑞公路退却。星子的海會，蛟塘兩消費合作社也是一樣在戰事發生時盡了同等的責任。鄰近戰區各縣如德安，永修，新建，南昌，鄱陽等地的消費合作社都建立起來了，該地等目前的市面亦多賴以安定，它們也都有在必要時執行任務的準備。至其他安全區域，不消說更可由各區的合作特派員辦事處在省合委會昭的工作方針下從容督促各縣完成這項工作關於。產銷合作方面，如石城，瑞金，寧都，尋都，永豐，樂安，光澤，上饒，鉛山，上猶，崇義，大庾等縣的竹紙，興國，尋都的生鐵，贛南，遂川，安福，永新，黎川，修水，武寧的木材，都在各別的把這些特產利用合作方式大量經營，增加生產量，並進行加工運銷的工作。上列各縣的紙張，木材現在大部份都已在合作經營的圈內，惟因運輸困難，銷場不定，推銷到是另一問題。這些事實便可說明全省各地的合作組織和業務是針對着戰時需要在艱困難關中去活躍。

三、合作貸款方式的改進

本省各級合作社的貸款，原由省合委會介紹中農，中國，交通各銀行承放（省合作金庫亦承放一部份）。合作社申請借款，均由省合委會派駐各縣合作指導員辦事處轉送該會核轉各銀行發放，公文往返，時間轉折，合作社需要之放款，或不能按時應急尤以戰時關係，交通不免發生意外阻礙。

省合委會因於本年下期起，將合作貸款工作完全交由省合作金庫負責，由省合作金庫各區特派員所在地設立區分金庫，所有各縣合作社及聯社關於貸款之申請，核放，發放，催收及查賬工作，概由各區分金庫設置核放員及調查員負責辦理，藉以克服內部與外部所產生之一切困難，這種貸款工作的改善，便糾正了過去兩種的弊流。過去指導組社及指導合作社申請借款，都是由省合委會派駐各縣的合作指導人員一手包辦，似乎經指導員指導組織了的合作社，指導員在任何情形下非替代合作社辦理申請借款手續不可，自然是好壞難分，輕重難分，猶如父母對兒女，養而愛教，不免溺愛誤事，現在是把指導工作和貸款工作分開了，指導員只負指導組社，教育訓練及指導社業務的責任，貸款工作則完全由合作金庫的核放及調查人員辦理，合作金庫的工作人員對合作社毫無主見，好壞全憑事實，組織健全的合作社申請用途適當的借款，自然不成問題，不合條件的合作社借款，便儘可以客觀的純正態度去促其改正，此其一；過去合作社申請借款，須經由各縣合作指導員轉送省合委會核轉放款銀行，往返費事，不免耽誤時效，現在合作社借款只須由金庫派駐各縣的調查員就近核送各區分金庫

核轉當地的承放銀行放款，自然便利得許多，尤不至蒙受萬一因戰線擴大，交通發生阻礙時各地公文無法到達省合委會以至貸款工作停頓的危險。此其二。省合作金庫的資本在民國二十六年作社所認繳的股本今年可以收齊，省政府還在設法撥款充實，不難達到三百萬元全省合作金融系統可說是有穩固的基礎。

四、合作社已漸走上自主自治之途

各地推行合作事業，殆多屬採取指導制度，由政府或推行機關設立指導員指導人民組織合作社，合作社成立以後，並進而指導經營其四月成立時是收足了一百六十餘萬元，各級合業務，此在中國人民教育程度低陋，法律常識淺薄，經營業務技術不足種種之情形下，誠屬必取之方策與必經之階段。然合作社在原則上究屬人民自動之經濟組合，終必謀其自助互助以至自立自存故省合委會於此戰時擴展各級合作組織之際，更注意到合作訓練問題，規定種種方法嚴格訓練各級合作社職員能自行管理社務，經營業務，期由指導制度所形成代辦式之合作陣容，進而底于合作社之自立自存。除責成各區合作特派員辦事處以普通教育方式分區或分縣舉辦合作講習會外，並由省合作金庫二十六年營業盈餘項下所撥一部份之獎勵聯合社經費全數提出補助各縣聯合

社及大規模之聯合社設置專任書記，辦理本聯社文書及督促記賬工作，並輔導所屬各社填表記帳，促進該聯社業務區域內之合作組織，以養成合作社自主精神與自治能力。此項之專任書記，自然是由各區合作特派員辦事處選擇各地合作社忠實精幹會受相當教育及合作訓練之職員派充，並規定俟各社營業盈餘足夠開薪支書記時津，即將補助費逐漸減少，或完全停止。這種補助合作社設置專任書記制度實行以後，合作社是差了一個合作職業者辦理合作的事務，也可以說是省合委會培植了一批辦理合作事業的下層忠實幹部，和教會的佈道士一樣。合作制度的建立，本來也需要一部份有真實信仰有組織技術的人來終身為合作事業而努力，這一批合作職業者——合作社專任書記——至不是所謂吃薪俸的寄生蟲，而實是為合作界服務的忠僕，促進合作社走上自主自治的運動員。現在全省各地的合作社多已有戰時服務團的設立（有些合作社還組織前線服務團的戰地服務團）都是由各社的專任書記領導組織起來的。

現代國家的戰爭，是整個國力的比賽，前勇的英勇將士，固然是神聖抗戰的支持者全國人民更須一致努力，為國奮鬥。我很希望本省合作事業能完成其負戰時經濟任務的一頁光榮歷史！

江西第三區發展土布專業計劃書

鄒華蓋

緒言——發展土布專業與抗戰建國之關係

手工業時期原為經濟發展之過渡階級，當此二十世紀時代之今日，猶謂提倡手工紡織業，本非所宜。惟我國自鴉片戰爭以來，資本帝國主義

之經濟侵略日加深入，手工紡織業既已日趨破產，國民衣着大半仰給於外人，當此抗戰時期，各大都市紡織工業均因戰事摧毀，生產幾為停頓，且海口被敵封鎖，船品輸入亦受限制，國民衣着既不可無，軍用被服需數倍增，布之供給不可或缺，故土布事業之恢復與發展，實為不容稍緩之急務。然於土布事業發展之途徑，一方面固應以供應軍需，維持民衣，充實抗戰物力，發展國防經濟為主旨，但於發展國民生活計，改善人民生活，亦應相提並重，而不可有所偏廢。此即一面抗戰一面建國，蓋必如是，然後抗戰必勝，建國必成。故吾人於發展土布事業之方法必須本此原則，方合於抗戰建國之旨。合作組織之優點，一則可以集合多數人之力量，經營少數人不能經營之事業；二則可以避免少數人之狹隘與獨佔而使利益均沾；三則可以減少種種剝削，增加生產者之收益；四則可以運用組織指導生產技術之改進，生產優良產品，五則可以統制產銷，消滅無組織生產之流弊，如運用合作組織以謀土布事業之發展，不惟符合抗戰建國之旨，且屬極為合理而有效之方法，其理至明！是以本處擬就各縣原產土布區域，組織土布產銷合作社，充分貸於生產資金，指導技術改良，實行有計劃之生產與運銷，力謀其手工紡織業之恢復與發展。茲就本區土布事業之沿革，現狀，與發展方法分述如次：

二、本區手工紡織業之沿革與現狀

本區手工紡織業，以吉安吉水兩縣為最著，

當最勝時，其在吉安城區，較頭與吉水阜田，三曲灘等處，農家婦女皆習紡織技能，村村戶戶，無處不聞機聲，其生產方法，原係土棉，自紡自織，及至光緒末年，因洋紗輸入，商人從事採辦使其織造，人咸以洋紗質美而價廉，織布者多購用洋紗，或由布商放紗收布，織布者僅得工資。由是土棉生產日減，洋紗輸入激增，手工紡織者日形減少。在民國三四年至十五年之間，為手工織布業極盛時期，計吉安一市，年銷紗達三萬包以上，布疋銷路，除本省興國，贛州等縣外，並可遠達湖南廣東及福建等諸鄰省。其銷於廣東佛山一鎮者，亦年以數百萬計。自民國十六年至現在則為衰落時期，吉安銷紗每年不過三四千包，營業不過百餘萬元。統計吉安現有紗布商號，大小五十餘家，每家資本少者數千元，多者數萬元，營業每家約一二萬元至十餘萬元。最大紗布字號，為志成，億中，鴻興，利吉，永吉等數家。商人之經營土布，大部擇織戶較多之地設莊，請人代理其放紗收布，放紗收布手續，係將紗交與代理人分發織造，俟成布後，每大包機紗付國幣十五元至十七元為代理人報酬及織戶工資。但代理人為自身多得利益計，除將每包紗私行取去一小部份外，復對於織戶多方挑剔，藉此剝扣工資（五十碼莊布每疋只給工資壹角左右），或不給工資。而織戶方面則惟偷工減料以資彌補，或用其他虛偽手段，以相對付，結果，不但所產布疋品質低劣，使銷路銳減，且織戶多以獲利甚微，不樂從事，而使生產者日益減少，故手工紡織業之衰落不振，一方面固由於資本帝國主義之經濟侵略，而其織戶之無組織，遭受多方剝削，亦

不能謂為非其重大原因之一也。

三、發展土布事業之進行步驟與方法

考察各縣手工紡織業之衰落原因，概括言之不外三點：一則由於資本帝國主義機器工業產品之輸入，土布難與抗衡；二則由於布商與布商鄰村代理人之多方剝削與剝削，生產者多以工資過少，相繼歇業；三則由於生產者之無組織無計劃，生產技術無人指導改良，產品不能劃一且日就低劣，致價值愈低，銷路愈減。當此抗戰時期，海口被敵封鎖，洋貨輸入已受限制，以上所舉阻礙土布發展之第一種原因，目前可告無虞。惟第二第三兩種阻力，則須力為廢除。故為針對目前環境與抗戰建國之需要，發展土布事業之進行步驟與方法，尚當因陋就簡，實事求是，於可能範圍內盡力免除剝削，改良生產。以後則徐圖改進採用簡單機器或集體經營，茲就目前所應進行者縷陳如左：

(一) 先就原有土布區域進行徐圖推廣 本區各縣原本每縣均有土布生產惟吉水吉安兩縣之織戶較為普遍而集中，其餘各縣為數較少，且極零散。茲擬先就吉安吉水兩縣進行，使所有織戶均得參加合作組織，按有織戶之村分別組織土布產銷合作社，並以吉安附城，較頭，及吉水阜田，三曲灘等四處為中心區域，各組織土布產銷合作社區聯社四所。一切事項均運用合作組織經營，俟成效卓著，再行推廣於其餘各縣。

(二) 聯合聯紗分戶織造 前由商人放紗收布，織戶倍受剝削極感困苦，若由合作組織聯合購

紗分戶織造，則此種剝削即可免除。聯合購紗分戶織造之方法，係由土布生產運銷合作社聯合社購紗分交各合作社轉給各社員織造。各社員之織布機，並不集中，仍各置於家中，俟織成布後，即交由合作社轉交聯合社，由社給予工資。其織造工程所以不採行工廠方式集中經營，而必須分戶織造者，蓋以其織布機既不能採用新式機器，仍不若任其將織布機置於家中，使其得以利用閒暇時間附帶生產，實較爲便於管理而有利也。

(三)設立經紗準備工程統制生產 爲謀避免偷紗減料等弊端之發生，以求布之稀密寬狹長短，均可劃一糾正，而使其尺輪整齊，出品改良產量增加，特由各區土布產銷合作社聯合社，設置經紗準備工程設備（以五百台左右爲單位），將上漿、絡經、整經、捲軸等工作集中辦理。（另擬合作社經營土布生產設置五百台狹幅木機經紗準備工程設計及營業預算附后）

(四)實行布疋檢定制推銷 各社社員所有布疋均一律由聯合社詳加檢驗評定等級，以增加購買者之信仰。同時由合作組織統制推銷，如遇貨物滯銷之時，即請由省合作金庫或其他金融機關予以抵押貸款，以待善價而沽之。

(五)按生產量分配盈餘實行利益均沾 採行此種聯合購紗分戶織造之方法，領紗織布之社員，除按所織布之疋數取得工資外（50碼莊布每疋工資定三角左右詳附營業預算中）至年終結算時，如有盈餘（按計算每疋尚有盈餘三角左右詳附營業預算中）仍須按各社員所織布之疋數，平均分配，實行利益均沾。而免除放紗收布商人操縱，壟斷，獨佔，之流弊。

紗經木機輪五百台設置生產土布經營合作社
準備工程設計營業預算

(甲)機器工具設備一覽

漿絲鍋	2座	40.0元
筒子車(並鐵錠)	60架	54.0
整經機(並分紗器箱)	3架	60.0
大水桶	4担	2.0
大水缸	10只	2.0
小把桶	4只	2.0
搖 椅	2副	4.0
承紗架	4只	4.0
晒紗架	2座	16.0
筒 管	10000只	15.0
預備盤頭	200只	100.0(或由織戶自備)
秤	2把	5.0
竹 筐	60只	12.0
攪漿盆	2只	4.0
零件設備		10.0
暖 房	1所	30.0

以上各項設備共計國幣576元

(乙)支付預算(以一個月計算)

1.直接工資支出

A 漿紗技工 5人 48.0元(分月給8元者二人10元者二人12元者一人)

B 整經技工 6人 66.0元(分月給10元者三人12元者三人)

C 捲經筒工資 120.0元(每月出50碼莊布3000疋每疋平均3磅經紗計算應合100小包每小包工資平均定爲1角2分共計如上數)

(六)週必要時得聯合購棉紡織 如遇紗之來源不便或紗價過高時，得由土布產銷合作社聯合社，購買棉花分交各社員紡紗，其法亦採行按社員所紡紗之數量等級給予工資。由社收集棉紗，定其經緯之用，發交織戶織造，以應一部份之需要。

(七)充分貸款供給流動資金 每台織布機月需流動資金約四十元，方可週轉。統計本區吉安吉水兩縣土布產銷合作社，均可組織織布機五千台，每月共需資金二十萬元自購紗起至銷布止，中間約需三個月之週轉金，計六十萬元，此項大量資金，各織戶實屬無力自籌。而必須請由政府指撥貸予，以供給其生產之需要。

(八)設置技術人員實地指導並訓練技術 關於集中準備工程技術之指導監督，本應以合作社職員自行辦理爲合宜，惟此係專門技能，合作社本身實無此項專才若由合作社聘請，則其創辦時經費支絀無力負擔，應由政府設置專門技術人員若干人，分駐各聯社辦理技術指導，並訓練社職員，使合作社逐漸進而能自行經營。

(九)排除一切障礙保證土布生產之發展 凡一事業之興辦，障礙必多，且此種生產合作事業爲一般布商所視，應請政府力予協助維護，爲之排除一切障礙，並予免除稅捐及便利運輸等優待，以保證土布生產之發展。

江西省農村合作委員會第三區各縣第二期合作事業工作綱要(續)

8. 匯兌

- 子、本區各縣通匯之鄉村小額匯兌業務各辦理零借零還業務之區信聯社一律舉辦
- 丑、全省通匯之鄉村小額匯兌業務由各縣自行選擇區信聯社試辦
- 寅、本區各縣通匯之百元以上匯兌業務由各縣自行選擇區信聯社試辦
- 4. 公田：各區信聯社應選擇若干社經營公田
- 徵集社員勞力耕耘

- 1. 產銷業務應與信用供費各合作組織切取聯繫
- 2. 以統一推銷為原則並着重實物交換其推銷機關在本區內暫以第三區分金庫供運業務代辦部承辦並積極籌組全區各合作社產品推銷聯合辦事處凡未經形成縣聯合組織或未參加省聯合組織者均得參加
- 3. 各大規模產銷社應設備倉儲及加工設備運輸等器具
- 4. 各縣紙張運銷應着重文化用紙限制迷信用紙

(三) 供費業務

- 5. 改集產品得用收買制
- 1. 供費業務應與信用業務切取聯繫凡區信聯社所屬各社社員滿十人以上者得組織供費社其不能組織者必要時得由區信聯社代辦之
- 2. 供費物品種類力求單純暫以米、鹽、燃料、土布、紙張、糖、油、肉、農具、肥料、等為限並以食鹽為主
- 3. 以統一進貨為原則並儘量採購本社各社員或其他合作社產品進貨機關暫以第三區分金庫供運業務代辦部或組織本區供費合作社聯合辦事處負責辦理之
- 4. 現金交易必要時平價出售或實物交換

D 織布並捲緯工資 900.0元 (月出布3000疋每疋平均3角計算合如上數)
以上直接工資計共1130元每疋合3角7分8厘

2. 間接工資支出
A 技師 一人 20.0元
B 技術員 二人 50.0元
C 幹事 一人 18.0元
D 助理幹事 二人 28.0元
E 工役 一人 10.0元
以上間接工資共計130元每疋合3分6厘

3. 物料費支出
A 藥料 160.0元 (每小包以1角6分計算100小包共計如上數)
B 燃料 100.0元 (每小包以1角計算)
以上物料費共計260元每疋合8分8厘

4. 雜項費支出
A 辦公費 20.0
B 修配零件 10.0
以上雜費共計30元每疋合1分

總合每月支付國幣1532元每疋扣費5角1分

5. 成本計算
A 17.5粗平 (計長114尺寬1.25尺)每疋需紗7支, 共計國幣60.75元 (每件540元每, 價合8角1分)
加起扯費1角1分共計工本 6.585元
現市售每尺6分則每疋可盈 0.255元
B 21.5細平 (計長130尺寬1.25尺)每疋需紗6.5尺共計國幣5.65元 (每件紗價380元每尺價合9角零4厘)
加起扯費5角1分共計工本 6.16元
現市售每尺5分則每疋可盈 0.34元

C 21.5×17.5華棉 (計長130尺寬1.25尺)每, 需紗7支共計國幣6.235元 (每磅平均價9角9分)
加起扯費5角1分共計工本 6.745元
現市售每尺5分則每疋可盈 0.925元

D 茲定每種布各月出1000疋 (上列數種為最通行織品)

則17.5粗平共盈 225元 21.5細平共盈 340元
21.5×17.5華, 共盈 925元 三共可盈 1490元

除去折息 160元 (以每月用50大包需款18000元開支用款約備2000元八厘計息如上數)

除去運費 200元
除去房租 20元
總共每月可獲純利1110元

5. 食鹽儲存得選定地點大量儲積之

(四) 農倉業務

1. 以各區信聯社為經營農倉業務之主體凡位置在河流交通線上之區信聯社應自行設置倉庫每座容量至少三千市石每一倉間至少五百石並為管理便利計每社設倉座數不得超過三座

2. 倉庫之來源如左

子、儘量撥用公倉或租借祠堂倉庫

丑、利用公產或祠產租修建

寅、無公倉公宇可資利用者應購地自行建築

卯、農倉本身暫以保管及發行倉單為主各單位信社不得直接經營

辰、倉庫抵押放款由信聯社直接辦理

巳、社員存食物品如須委託運銷者得由信聯社代為運銷

丁、貸款事項

(一) 放款

1. 信放：區信聯社得用透支辦法申請借款其暫准直接申借之信社仍沿用整借整還辦法

2. 產銷放款暫以茶油、土布、糖、木材、蠶、豆、蔗、薯、薄荷、等產品為限

3. 供費貸款以當地生產需要之種子農具、肥料、及社員生活上曾經規定之主要必需品及戰時軍需有關之消費品為限

4. 農倉貸款以穀、豆、麥、糖、油、等主要農產品為限

(二) 限額

1. 信用放款單位社申借以已繳股金之十倍為限

限區信聯社申借以其認購省合作金庫股金總額之三倍為限

2. 產銷社兼營信用業務者除信用部按照前項標準申借外其餘產銷部份所需貸款得另行申請之其社員需用農本工本生產放款而其產品預約交社運銷者得在全約約定運銷量估計二份之一以內按生產情形分期付款運銷借款按產品時值百分之八十以內貸款

3. 農倉貸款按產品時值百分之八十以內核放

4. 供費貸款仍按其股金總額為限但大量購存食鹽者不在此限必要時並得以實物貸款

(二) 收款

1. 運銷欠款須分別清理並着重產品之保存

2. 信社過期欠款應趕秋收時收集產品清償如確有特殊情形無法清償者亦須澈底清理之

3. 利社欠款一、因設備未完成不能收預定效果致無力償還應准其繼續完成並得繼續申借少數貸款二、因原購機器或工具不能使用致無法還款應將原購機器工具拍賣折價不足之數再行呈請核示

4. 消費欠款因營業失敗不能還款而其職員誠實可靠者得特予酌增貸款以便促其彌補虧損

5. 救濟欠款依照會頒貸款要點清理

6. 各項欠款如確因職員舞弊挪用或遺虧損無正當理由者應嚴行追收並擇尤法辦

7. 不能如期歸還而無特別理由且未經呈准展期之社考成時應列為不健全之社應即嚴予整理

丁、訓練事項

(一) 合作書記訓練

由縣辦事處精選社職員中中等學校畢業而對合作事業極感興趣且具有信仰之青年送由區辦事處集合施以嚴格訓練灌輸淺近學理及應用技能考核及格者即行分配於各區信聯社充當專任書記

(二) 區信聯社供費社及大規模之產銷社經營業務之職員訓練

由各縣辦事處就各社社職員中選拔高小以上畢業熟悉商業情形書算具有門徑之青年送由區辦事處施以短期訓練灌輸應用技能分配各社服務先當實地經營之有給職員

(三) 單位信社負責職員之訓練

各辦理零借零還業務之區信聯社每個月或三個月必須召集所屬各單位信社理事主席或司開庫聯席會議由指導人員出席舉行精神話解答等理或經營上實際問題考詢各社訓練工作實際情形分別規定各社下期訓練之事項並就區信聯社內設置合作圖書室

(四) 社員訓練

由指導人員督同專任書記劃區實施訓練各社受訓社員人數本期不得少於十分之一其實施方法除由指導人員或專任書記利用集訓機會或按區直接施訓外並責成各社負責職員於區信聯社定期集訓後負責隨時傳導

(五) 社員訓練事項應發其日常生活合作方法與非合作方式下之比較觀念及鼓勵其合作行為之實踐並經常用競賽方式引起其興趣

(六) 社員家屬訓練

選定示範社員之家庭由專任書記督同各

社負責任員實施訓練

(七) 爲求訓練工作實施有效起見各縣應指定若干示範區信聯社各區信聯社集中力量實施示範以資觀摩之用

(八) 本期合作社及工作人員考成以訓練工作爲第一要項

(九) 合作社職員訓練材料呈請省合委編印或由區特派員辦事處呈經核准編印之

(一) 服務團之建立專擇主要交通線上及抗戰軍事有關各地方之區信聯社建立合作社戰時服務團之組織吸收各社優秀社員參加爲團員並施以訓練以強化合作組織增進民權意識自負協

(二) 通訊線之建立：通訊線之構築以吉安爲總務組各縣縣城或重要市鎮爲分站得必要道路段交通線沿線各村均須成立合作社由沿線各社負擔之責平時爲農產品市場價格之傳播戰

土布生產銷售合作社聯合社經營放花收紗業務暫行規則

規則

保證責任縣區土布生產銷售合作社聯合社經營放花收紗業務暫行規則。第一條、本聯社用機來源不便特經營放花收紗業務以便供給土布生產之需要其辦法概依本規則辦理，第二條、本聯社購花發銷以本社社員爲限，第三條、凡社員央花須由各土布生產銷售合作社（以下簡稱布社）理事主席核准發給憑摺。由社員直接向本聯社領取棉花，第四條、各布社發給社員之憑摺，須蓋團記長戳及理監事主席經理司庫印章，方能生效，第五條、放花手續先由各布社調查社員紡機若干，估計需花數量，使出品可彙列表報告本聯社，再由本聯社派員詳細調查即可照數核放，第六

條、紡機手續每月出紗以五斤爲原則，如遇特別事故不能按期交紗，須先申明理由，請求展期，第七條、各布社發給社員憑摺，有左列事項之一者，本聯社得拒絕放花，一、非原發憑摺，二、持摺者爲非社員，三、不全或不符，四、摺內塗改姓名字樣，第八條、棉紗粗細以下六支爲標準，不得過粗或不勻，第九條、棉紗每組長短應照機紗式樣接棉紗團，重以十兩爲準，不得凌亂，第十條、社員交來之紗，如紡工過粗，或打潮機雜，本聯社得拒絕接收，責令賠償，並停止其領花權，第十一條、社員交來之紗，由本聯社評定等級，發給工資，將來年終盈餘即以所得工資多寡分配，第十二條、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由理事會修改之，第十三條、本規則由本聯社呈請省合委會核准後施行。

助抗戰任務

(三) 供應好之建立：爲謀各社社員自旅之便利各區信聯社所在地必須設立供應站各社證明以合作方式供應各地合作社員食宿

(四) 難民整頓區之建立：與各社協同進行難民移家抗敵救國之合作，應將土休養所在及其相鄰地之各合作社，應宣傳社員自動提供產品向休養所散發。

(五) 慰勞抗敵救國之合作：應宣傳社員自動提供產品向休養所散發。

(六) 優待出征社員家屬：合作社出征社員信社借款應予提高額度供其購買必需用品應充分享受優先權。

本刊啟事

本區所轄各縣合作社，凡經參加區聯社者，本刊每期均經寄各該區聯社轉交一份，各合作社如於未收到本刊者，請逕向各該所屬區聯社索取。各區聯社如有未收到本刊或份數不夠分配者，請來函逕向本區特派員辦事處索取爲荷。

戰時合作通訊刊

每逢五日、十五日、二十五日出版
 編輯兼發行者 江西省農村合作委員會 第三區特派員辦事處
 通信處：江西吉安馬鋪前八號
 印刷者 江西全省農村合作社供運業務代辦處印刷部
 定價 零售每册三分
 預定半年十八册連郵費六角
 預定全年三十六册連郵費一元
 預定者遇發行特刊時概不加值以示優待